

【2021 年度議合情形】

本公司不定期透過拜訪公司、電話會議、座談會，參與法說會或及派員參加股東會等方式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溝通，確保被投資公司落實推動公司治理、發展永續環境、維護社會公益等相關議案，揭露本公司承銷業務之主辦輔導之被投資公司議合案例說明：

1. 與被投資公司進行互動、議合內容、執行情形

(1) 與被投資公司進行互動：

本公司擔任被投資公司 A 之主辦輔導券商，於 2021 年透過電話溝通、實地訪談、E-mail 及列席會議等方式，參與議合活動。

(2) 議合項目及執行情形包括：

- (A) 完善被投資公司 A 之董事會成員組成，並協助檢視獨董相關資歷之適格性。
- (B) 為使被投資公司 A 之公司治理面向更加完善，敦促其設立功能性委員會，被投資公司 A 已於 2021 年 11、12 月確實完成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報酬委員會。
- (C) 協助建立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，被投資公司 A 於公司網頁建立利害關係人專區、公司治理專區、永續發展專區等。

2. 與被投資公司進行互動、議合後對被投資公司的影響及後續追蹤情形：

(1) 議合後對被投資公司的影響：

被投資公司 A 已於 2021 年底完成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報酬委員會，符合櫃買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相關規定，於 2022 年 6 月順利興櫃掛牌。

(2) 議合後之後續追蹤情形：

本公司持續進行上市櫃輔導作業，並觀察前述與被投資公司 A 議合完成之項目，皆有落實維持運作。